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03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冰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于2023年03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与会监事以现场记名投票方式投票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认真研究审议，监事会形成决议如下：

1、《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忠于职守，认真履行并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权和职责，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在重大方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和《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于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5、《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当前盈利情况、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符合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实际需要，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7、《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了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拟续聘审计机构事项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4 亿元人民币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风险较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审议内容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在确保日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9、《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度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的规定和要求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1）。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10、《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和募集资金安全，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11、《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本次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也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1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提请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公司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符合公司正常经营需求，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捐赠额度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捐赠事项是公司积极支持教育和公益事业，切实承担社会责任的体现，有助于提升公司的社会形象，扩大公司品牌影响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捐赠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03 月 31 日